

資管系 ALPHA 機房使用管理規則

105.12.7 105 學年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本系機房開放時間：

- 開學期間：每週一～週五：10:00～20:00，寒暑假期間不開放，本校行事曆公告之假期不予開放。
- 每週一晚上 19:00～20:00 為系統維護時間，此時段機房不對外開放使用。

二、本機房限本校資管系師生使用，學生一律需出示本校學生證（限本人）方得進入使用，非本系人員如需使用，需出示經本系核准使用之公函（修習本系雙學位者可比照本系學生進入使用，唯名單以本系公布為準）。

三、一般基本通則：

1. 禁止攜帶食物、飲料或寵物進入。
2. 禁止吸煙。
3. 禁止喧嘩或製造噪音，至少以不干擾他人為原則。
4. 禁止在機房內玩電腦遊戲或觀看電玩遊戲相關影片，以免影響需做作業的同學之權益。
5. 禁止佔位。離座 20 分鐘以上，機房管理人員得清理座位供他人使用。
6. 禁止擅自更改網路相關設定（如：IP Address）。
7. 禁止一切破壞設備及公物的行為（如：在機房內玩滑板）。
8. 嚴禁使用者私自拆卸、搬動或變更任何設備（含鍵盤、滑鼠、螢幕等周邊設備），如設備有異常現象時，請通知機房管理人員記錄處理。
9. 禁止利用本機房設備從事任何有違本國法律行為（如：安裝或複製非法軟體）。
10. 使用網路資源需遵守各項台灣學術網路使用公約有關規定。

四、本系機房設備以作業、報告或學術研究等用途優先，機房管理人員得於必要時（如：滿座）請非前述用途者讓座。

五、使用者需愛惜使用機房內各項設備，若發現惡意破壞情事，將依損壞公物以本校校規處置。（本機房具備錄影監視設備，使用者請自重）

六、機房內資源為公有，為確保公眾使用安全，機房將不定期清理硬碟資料，請使用者務必養成備份習慣，以避免意外損失。

七、系機房為公用空間，為維護環境整潔及空氣品質，請一律脫鞋穿襪子進入使用。

八、蓄意違反機房管理相關規定者，將由機房管理人員登記，提報系辦公室，情節重大者並禁止其機房使用權一個月。

九、本規則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